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巧莉
電話：03-5220684
電子信箱：0530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001757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十 (376580000A_1100175769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00175769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0017576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辦理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及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資料，請協助轉知相關教師鼓勵踴躍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參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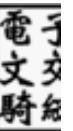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1月15日師大數學中字第110105183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目的：

(一)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本活動主要是培訓教師針對數學學習準備不足之學生，藉由有趣的數學奠基活動玩中學，奠立其學習數學的先備經驗，提高學習意願。

(二)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本活動主要是培訓教師針對數學學習準備不足之學生，藉由有趣的數學奠基活動玩中學，奠立其學習數學的先備經驗，提高學習意願。



三、研習對象：該次活動主要針對各縣市國中、小學正式教師、代課教師、代理教師。

四、名額：分為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、國中組三組，每組最多開三班，每班以28名為原則，並視報名情況調整。

五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110年12月11日(星期六) 9:00至17:20 -臺南市永仁高中(710台南市永康區忠孝路74號)。

(二)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110年12月12日(星期日) 9:00至16:20 -臺南市永仁高中(710台南市永康區忠孝路74號)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請於110年11月30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前至以下網址 (<https://forms.gle/PsiKZdtLeJaxrxuR7>) 填寫報名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二)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：請於110年11月30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前至以下網址 (<https://forms.gle/GwC7SCcxvhy11bf38>) 填寫報名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七、費用：該次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，有提供午餐，其他保險費、住宿及交通費請自理。

八、證書及參與證明：

(一)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」證書：

1、符合上述資格的數學教師，參加該校數學教育中心舉

辦的「數學活動師」培訓，並完成所有課程內容(需上滿該組別每一模組課程)取得認證合格者，頒發該組別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」證書。

2、為確保培訓品質，若其中未上滿該期模組課程2/3時數者，可繼續旁聽研習課程，但不給予第四期數學活動師證書。

3、取得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」資格者，方可申請辦理「好好玩數學營」。

(二)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」證書：

1、符合上述資格的數學教師，參加該校數學教育中心舉辦的「數學活動師」培訓，並完成所有課程內容(需上滿該組別每一模組課程)取得認證合格者，頒發該組別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」證書。

2、為確保培訓品質，若其中未上滿該期模組課程2/3時數者，可繼續旁聽研習課程，但不給予第一期數學活動師證書。

3、取得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」資格者，方可申請辦理「好好玩數學營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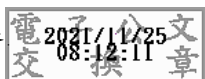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其他相關資訊及動態可至該校數學教育中心網站(<http://www.sdime.ntnu.edu.tw>)。

十、檢附「第四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及「第一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」參考課表各乙份(如附件)。

十一、因應COVID-19疫情，敬請報名參與活動者全程佩帶口罩並遵守防疫相關規定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